

证券代码:603357 证券简称:设计总院 公告编号:2024-002

##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营运高速公路交通安全设施调整及精细化提升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

(一)项目名称: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营运高速公路交通安全设施调整及精细化提升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

(二)中标金额:人民币13,791.42万元。

(三)中标范围: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所辖部分营运高速公路交通安全设施调整及精细化提升等交通安全工程的相关设计施工。

(四)中标人: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交控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安徽交控道路养护有限公司。

二、2023年度安徽省部分高速公路配套新能源工程EPC项目一标段

(一)项目名称:2023年度安徽省部分高速公路配套新能源工程EPC项目一标段。

(二)中标金额:人民币10,882.73万元。

(三)中标范围:可行性研究编制及报批、全线勘察、测量、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概算编制、技术服务、专题报告编制与报批、配合招标人完成图纸审查、专题审查及相应后续服务等工作。

(四)中标人: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正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S40宁国至泾县高速公路、S68施德至绩溪高速公路勘察设计设计咨询服务01标段

(一)项目名称:S40宁国至泾县高速公路、S68施德至绩溪高速公路勘察设计设计咨询服务01标段。

(二)中标金额:人民币4,745.73万元。

(三)中标范围: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提交详勘专项验收资料;施工图设计文件;专题报告及批复等。

(四)中标人: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四、新桥国际机场高速公路监控管理中心园区修缮工程设计及施工总承包项目

(一)项目名称:新桥国际机场高速公路监控管理中心园区修缮工程设计及施工总承包项目。

(二)中标金额:人民币4,099.33万元。

(三)中标范围:承担项目范围内设计、项目管理。

(四)中标人: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经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五、新安江旅游航船整治工程特许经营项目社会投资人

(一)项目名称:新安江旅游航船整治工程特许经营项目社会投资人。

(二)中标金额:建安费的98.5%,设计总中标金额为人民币3,940.00万元。

(三)中标范围:社会投资人与黄山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或其下属公司)、黄山市徽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或其下属公司)共同出资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等工作,并接受实施机构等相关部门的监管,通过提供运营维护服务回收成本,并取得合理的利润。

(四)中标人:中铁(上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省交通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黄山交投交通建设有限公司、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六、安徽省高速石化有限公司焦岗湖、吕望等30座加油站形象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一)项目名称:安徽省高速石化有限公司焦岗湖、吕望等30座加油站形象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证券代码:002612 证券简称:朗姿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5

##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 2023年度业绩预告和昆明韩辰等三家医美机构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3年度业绩预告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否需要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是追溯调整原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23年7月,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朗姿医疗美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朗姿医美”),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朗姿医疗美容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以现金方式分别收购武汉五洲整形外科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五洲”)90%股权和武汉韩辰医疗美容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韩辰”)70%股权。本次收购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需对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2年1-12月的合并利润表及本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1.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下列情形:同向上升

区间内进行业绩预告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追溯调整)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盈利:20,000万元-25,000万元   | 盈利:2,136.77万元 |
| 比上年同期上升:      | 835.99%-1069.99%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盈利:19,000万元-24,000万元   | 盈利:640.50万元   |
| 比上年同期上升:      | 2866.44%-3647.08%      |               |
| 基本每股收益        | 盈利:0.4520元/股-0.5650元/股 | 盈利:0.0483元/股  |

(二)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度业绩较上年同期同比上升的主要原因是:1.2023年,随着宏观经济政策的调整,经济总体向好,居民时尚消费倾向较2022年度有所修复,公司时尚女装和医疗美容业务的收入规模较上年同期实现较大幅度的提升,盈利规模较上年同期实现大幅增长;2.女装板块积极跟进市场变化调整经营策略,通过市场推广、拥抱新零售等方式提升业绩;3.报告期内医美板块新增机构武汉五洲、武汉韩辰带来新增业绩以及同口径新增机构整体业绩提升;4.公司绿色婴童业务经营业绩随着市场占有率的稳定稳步提升。

(三)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及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为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初步测算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2023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公司已就本次2023年度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23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二、昆明韩辰等三家医美机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一)业绩承诺情况

1.昆明韩辰

朗姿股份于2022年9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三十三次会议,2022年10月11日召开

证券代码:688323 证券简称:瑞华泰 公告编号:2024-002  
转债代码:118018 转债简称:瑞科转债

##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200万元到-1,800万元。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700万元到-2,300万元。

(3)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887.4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919.13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一)公司2023年度预计实现营业收入27000万元到28000万元,同比上下下降7.20%~

证券代码:688357 证券简称:建龙微纳 公告编号:2024-004  
转债代码:118032 转债简称:建龙转债

##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获得发明专利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了1项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授权发明专利证书,具体如下:

| 发明专利名称                              | 专利号                | 申请日期        | 授权公告日       | 专利权人         | 专利期限         |
|-------------------------------------|--------------------|-------------|-------------|--------------|--------------|
| 一种含分子筛CO-CHA的ZrO <sub>2</sub> 膜分离应用 | ZL 2022 1 16011.72 | 2022年12月13日 | 2024年01月26日 | 南京天孚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20年(自申请日起计算) |

上述发明专利的取得是公司重要核心技术的体现和延伸,本次专利的获得不会对公司近期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发挥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优势,促进技术创新,从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3158 证券简称:腾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5

##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共同设立新源动力(河北) 有限责任公司暨股份置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简要内容:新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新源”)全体股东为引入新战略投资方,进一步拓展发展空间,拟共同设立母公司新源动力(河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北新源”) (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将原全体股东持有的大连新源股份置换为河北新源股权,置换完成后,河北新源持有大连新源100%股份,大连新源为河北新源全资子公司。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一、基本概述

1.本次共同设立新源动力(河北)有限责任公司暨股份置换的目的

公司分别于2019年及2020年,累计出资24,860万元人民币受让大连新源部分股份,截至目前,公司持有大连新源27.5%股份,共4,520.0万股股份。

大连新源经深入调研论证,为引入新战略投资方,解决发展所需资金,同时考虑依托当地钢铁产业、焦化企业资源以及围绕产氢、加氢站建设运营、整车生产销售、物流运输等多个环节的既有产业布局,具备打造氢能产业快速发展的基础,可快速形成产业联盟,获得当地政府落地政策和产业支持,现拟设立母公司河北新源,将原全体股东持有的大连新源股份置换为河北新源股权,股份置换完成后,河北新源持有大连新源100%股份,大连新源为河北新源全资子公司。

2.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同意签署有关共同设立河北新源的相关文件,将公司持有的大连新源股份置换为河北新源股权。通过执行上述方案,大连新源全体股东在完成整体股份置换之后,河北新源引入新投资方之前,各股东维持原持股比例不变。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置换前,大连新源股本结构如下:

| 股东名称            | 股份数(万股)     | 持股比例    |
|-----------------|-------------|---------|
|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 4,520.00    | 27.50%  |
|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 2,950.00    | 17.95%  |
|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管理有限公司  | 1,680.00    | 10.22%  |
| 其他13名股东         | 7,285.7143  | 44.33%  |
| 合计              | 16,435.7143 | 100.00% |

新设河北新源股东股权结构及持股比例与上述比例保持不变,河北新源注册资本为以大连新源截至2023年10月31日经评估机构出具的以资产基础法评估为依据确定的金额为准,具体以届时出具的评估报告及工商登记为准。

二、公司本事项相关主体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新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1)企业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2)注册资本:16435.7143万人民币

(3)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黄浦路907号

(4)法定代表人:蒋学真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资产总额为人民币39,500.81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22,562.58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6,938.23万元,每股净资产为1.03元。

2.拟设立公司名称:新源动力(河北)有限责任公司

(1)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资本:24420.3113万元人民币(以大连新源截至2023年10月31日经评估机构出具的以资产基础法为依据确定的金额为准)

(3)注册地址:在河北省邯郸市武安市工业园区创业服务中心三期

(4)经营范围: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上述信息为企业名称自主申报预核结果,具体以工商登记批复为准。

第四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420.3113 万元

股东会会议作出修改公司章程、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须经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并作出决议。公司减少注册资本,还应当自作出决议之日起十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三十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应依法向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第七条 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行使下列职权: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股票代码:600319 股票简称:亚星化学 编号:临2024-001

##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2023年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50%以上。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50万元到75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10,134万元到10,334万元,同比减少93.11%到94.95%。

●公司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3,000万元到-9,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10,328万元到14,328万元,同比减少777.96%到1079.27%。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50万元到75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1,034万元到10,334万元,同比减少93.11%到94.95%。

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3,000万元到-9,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10,328万元到14,328万元,同比减少777.96%到1079.27%。

(三)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证券代码:605158 证券简称:华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4-002

## 浙江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23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的情形。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浙江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5亿元到3.65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13亿元到1.63亿元,同比增加55.94%到80.69%。

●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95亿元到3.45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01亿元到1.51亿元,同比增加52.06%到77.84%。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15亿元到3.65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13亿元到1.63亿元,同比增加55.94%到80.69%。

2.预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95亿元到3.45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01亿元到1.51亿元,同比增加52.06%到77.84%。

3.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4)审议批准监事会(会)的报告;

(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的方案;

(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10)修改公司章程;

(11)对前款所列事项股东以书面形式一致表示同意的,可以不召开股东大会会议,直接作出决定,并由全体股东在决定文件上签名、盖章。

第八条 股东大会的首次会议由出资最多的股东召集和主持。

第十二条 股东大会会议应对所议事项作出决议,决议应由代表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表决通过,但公司修改章程、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必须经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

股东大会应当对所议事项的决定作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股东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第十三条 公司设董事会,成员为9人,由股东大会任命/选举产生。董事任期不超过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由董事会选举产生。董事长任期不超过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第十五条 董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董事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出席,对所议事项作出的决定应由占全体董事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表决通过方为有效,并应作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

第十七条 公司及监事会、成员为3人,由股东大会选举/任命产生。监事任期每届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第二十一条 公司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担任。

第二十二 公司的营业期限为长期,自《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计算。

三、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大连新源经深入调研论证,拟引入战略投资方,解决发展所需资金,同时考虑依托当地钢铁产业、焦化企业资源以及围绕产氢、加氢站建设运营、整车生产销售、物流运输等多个环节的既有布局,具备打造氢能产业快速发展的基础,可快速形成产业联盟,获得当地政府落地政策和产业支持,同时有利于提升运营效率,维护公司及股东的长远利益。

本次交易中,大连新源为引入新战略投资方,拟设立母公司河北新源,将原全体股东持有的大连新源股份置换为河北新源股权,置换完成后,河北新源持有大连新源100%股份,大连新源为河北新源全资子公司。河北新源各股东股权比例与之前持有大连新源股份比例相等,公司持有大连新源权益未发生变化,对当期损益不产生影响。通过上述交易,公司由原先持有大连新源27.5%股份转变为持有河北新源27.5%股权,持股比例和投资成本均保持不变。

四、风险分析

本次共同设立河北新源及股份置换事项需现有全体股东配合完成相关工商手续,如现有全体股东未能及时完成相关工商手续,可能存在导致本事项无法顺利推进或实施的风险。

特此公告。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3158 证券简称:腾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4

##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25日以电话、邮件等形式发出,于2024年1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蒋学真主持,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拟共同发起设立新源动力(河北)有限责任公司暨股份置换议案;

公司持有新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大连新源”)27.5%股份,大连新源为引入新战略投资方,进一步拓展发展空间,现拟设立母公司新源动力(河北)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河北新源”) (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

公司董事会同意签署有关与大连新源现有全体股东共同设立河北新源的相关文件,原大连新源全体股东将所持大连新源股份置换为河北新源股权,通过执行上述方案,大连新源全体股东在完成整体股份置换之后,河北新源引入新投资方之前,各股东维持原持股比例不变。公司由原先持有大连新源27.5%股份转变为持有河北新源27.5%股权,持股比例和投资成本均保持不变,公司持有大连新源权益未发生变化,对当期损益不产生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共同设立新源动力(河北)有限责任公司暨股份置换的公告》。

表决结果:7名赞成;0名弃权;0名反对。

特此公告。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88357 证券简称:建龙微纳 公告编号:2024-004  
转债代码:118032 转债简称:建龙转债

##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获得发明专利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了1项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授权发明专利证书,具体如下:

| 发明专利名称                              | 专利号                | 申请日期        | 授权公告日       | 专利权人         | 专利期限         |
|-------------------------------------|--------------------|-------------|-------------|--------------|--------------|
| 一种含分子筛CO-CHA的ZrO <sub>2</sub> 膜分离应用 | ZL 2022 1 16011.72 | 2022年12月13日 | 2024年01月26日 | 南京天孚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20年(自申请日起计算) |

上述发明专利的取得是公司重要核心技术的体现和延伸,本次专利的获得不会对公司近期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发挥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优势,促进技术创新,从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5136 证券简称:丽人丽妆 公告编号:2024-003

##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完成公司章程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人丽妆”或“公司”)于2023年12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年12月19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日、2023年12月2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近日,公司完成了上述章程备案手续